

证券代码: 300335
债券代码: 123023

证券简称: 迪森股份
债券简称: 迪森转债

公告编号: 2020-020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监事岳艳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艳纯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审议了各项监事会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38,889.93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67%；负债总额为 157,644.66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3.33%；所有者权益为 181,245.2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1.36%，其中总股本为 36,291.80 万元，较上年末相比基本持平。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095.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464.45 万元，下降幅度为 17.72%；实现利润总额 14,173.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43.68 万元，下降幅度为 43.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03.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959.95 万元，下降幅度为 49.2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877.0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2,393.25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7,627.3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0,519.06 万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2,037,786.3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4,101,141.2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 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7,410,114.12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639,586,554.43 元，扣除 2019 年度收购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805,183.57 元，扣除 2019 年 5 月派发现金红利 72,583,329.00 元，公司报告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30,825,714.04 元。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

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2,918,035 股，扣减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回购专户股份 2,510,000 股后 360,408,0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4,061,205.2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如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发生变化的，则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取消部分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取消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取消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要求。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取消部分担保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系因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授权担保额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要求。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岳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提名张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的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合理和有效的，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令其失真的情况。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和实际控制效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行业与地区的收入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须回避表决，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丰富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